

農委會頒發優良農業工程獎

/ 農委會

農委會在於4月24日擴大主管會報中，頒獎獎勵88年度農業建設優良工程執行單位，得獎的有金門縣政府、林務局屏東林區管理處、羅東林區管理處、水土保持局第一工程所、嘉南農田水利會、彰化農田水利會等。

獲得農委會頒獎之工程計有下列6項：

金門縣政府執行之金門縣羅厝漁港興建工程。

林務局屏東林區管理處執行之藤枝林道19k+700附近崩塌地處理工程。

嘉南農田水利會執行之崁前分線二期改善工程。

水土保持局第一工程所執行之頂粗坑溪支流整治工程。

林務局羅東林區管理處執行之梵梵溪二號潛壩工程。

彰化農田水利會執行之二林溪渠首工改善工程。

農委會表示，以上6件優良工程係經該會工程評鑑小組就各工程主辦機關所推薦之初評優良工程中實地評鑑，並經該小組委員充分討論後決定。獲獎工程為各該工程主辦及監工等有關人員全心全力投入所獲得的榮耀，農委會除已函請權責機關予以適當獎勵外，並頒發獎狀、獎品，以資鼓勵。

加強農藥使用管理 降低農藥使用風險

/ 農委會

農委會表示，為加強農藥之使用管理，降低農民使用農藥風險，已依科學證據並遵循一定之程序，進行農藥風險評估。歷年來，依法陸續評估禁用長效性有機氯劑及有致癌之虞等農藥約50種，此外，亦自86年1月1日起，針對極劇毒農藥巴拉松等有機磷劑予以禁用，以減少農民用藥風險及農藥中毒事件。

農委會指出，近年來農藥中毒案以

嘉磷塞、巴拉刈及有機磷劑較多，其中巴拉刈因中毒死亡率高，該會已將該農藥列入劇毒農藥管理，產品加註劇毒農藥警告標誌及注意防範措施，且購買者應予登記。為預防巴拉刈中毒，該會已於88年7月28日及10月7日函請縣市政府加強對農藥販賣業者之監督管理，並請業者改善劑型並添加催吐劑等。另嘉磷塞係低毒性除草劑，該會亦經常輔導及教育農民用藥，以減少農藥使用風險。